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do do	1 1.1.27	-	翁啟惠		nrz	務機	144		1.中央研究院			nuh ess	1.院長				
中報	、姓石	भ्र			加		胂						職稱				
	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		酒	偶	及	た 成	年 子	女	
	稱	謂					姓	名			稱	謂			姓	名	
配偶					劉映理	里								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五山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 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 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(一) 間に上す(地	/// L /II				
股票名稱	股 數	票面價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註
玉山金	500,000	10	劉映理	賣出	
台積電	10,516	5 10	劉映理	賣出	
台積電	21,311	10	翁啟惠	賣出	
台泥	22,163	10	劉映理	賣出	
統一	7,939	10	劉映理	賣出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翁啟惠,劉映理

通知日期:102年04月29日